

2019 年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承担本社区疾病预防控制、社区保健、社区医疗、社区康复、社区健康教育、社区计划生育等工作。加强疾病预防控制职能，重点强化社区健康教育，传染病疫情、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报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流行病学调查、标本采集、疫源地消杀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对所辖社区的防控管理，涉疫重点人群的健康监测和管理，以及指导辖区有关单位和群众开展消毒、病媒控制等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7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2365.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10672.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277. 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 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 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3275. 06	本年支出合计	49	13314. 91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9.9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13
总计	26	13315.04	总计	52	13315.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75.06	1327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5.15	23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65.15	23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5.20	207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29	19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6	9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32.49	1063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983.26	9983.2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75.06	1327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983.26	998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03.64	50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8.34	48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30	1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11.92	1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1.92	1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8.19	4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8.19	4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6.38	7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6.38	7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75.06	1327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02	27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02	27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02	277.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14.91	5264.91	805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5.15	2349.29	15.8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65.15	2349.29	15.86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5.20	2059.34	15.86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29	199.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6	90.6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72.33	2638.60	8033.74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08	0.00	9.08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08	0.00	9.08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23.11	2590.40	7432.71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14.91	5264.91	805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023.11	2590.40	7432.7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03.64	0.00	503.64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8.34	0.00	488.34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30	0.00	15.3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11.92	0.00	11.92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1.92	0.00	11.92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8.19	48.19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8.19	48.19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6.38	0.00	76.38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6.38	0.00	76.38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14.91	5264.91	805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02	277.0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02	277.0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02	277.0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7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365.15	2365.15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0672.33	10672.3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40	0.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77.02	277.0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3275.06	本年支出合计	50	13314.91	13314.9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39.9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13	0.1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39.98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3315.04	总计	54	13315.04	13315.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314.91	5264.91	80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5.15	2349.29	15.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65.15	2349.29	15.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5.20	2059.34	15.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29	199.2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6	90.6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72.33	2638.60	8033.7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08	0.00	9.0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08	0.00	9.0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23.11	2590.40	7432.7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023.11	2590.40	7432.71
21004	公共卫生	503.64	0.00	503.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314.91	5264.91	805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8.34	0.00	488.3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30	0.00	15.30
21006	中医药	11.92	0.00	11.92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1.92	0.00	11.9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8.19	48.19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8.19	48.19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6.38	0.00	76.38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6.38	0.00	76.3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40	0.00	0.4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40	0.00	0.4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40	0.00	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02	277.02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314.91	5264.91	80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02	277.0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02	277.0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7.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37
30101	基本工资	428.67	30201	办公费	9.63
30102	津贴补贴	655.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1
30107	绩效工资	1206.11	30205	水费	1.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29	30206	电费	8.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66	30207	邮电费	6.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04	30211	差旅费	0.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7.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32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3.8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7.5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25.8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3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4.71
30309	奖励金	48.19	30229	福利费	58.6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65.43		公用经费合计	19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50	7.00	7.50	0.00	7.50	0.00	13.80	6.32	7.48	0.00	7.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 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 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 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16	0.16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16	0.16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16	0.16	0.0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16	0.16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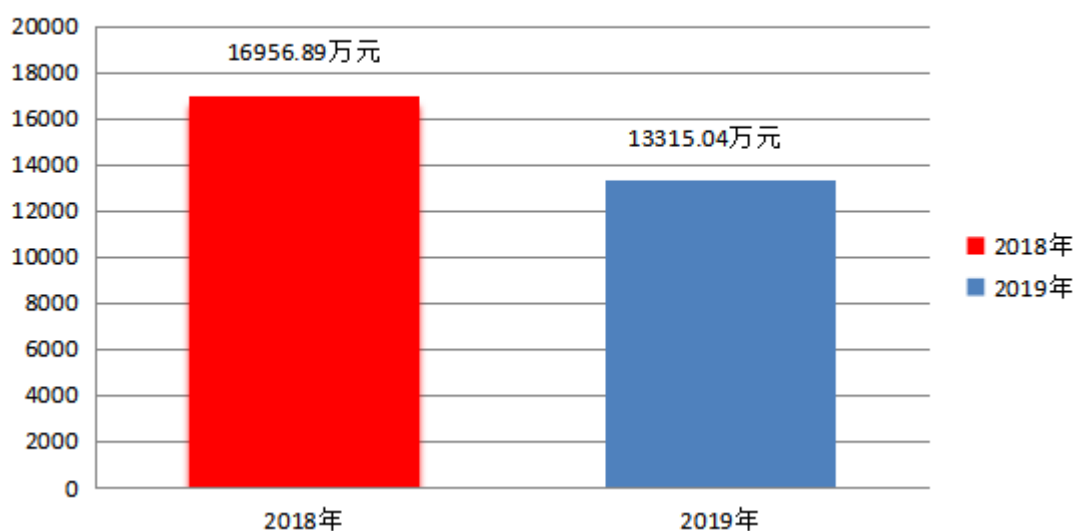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3315.0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41.85 万元，下降 21.50%。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

2018和2019年收入支出总额对比图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13315.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275.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75.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34.81 万元，下降 21.5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13315.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3314.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264.9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14.41 万元，下降 14.80%，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2. 项目支出 805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87.59 万元，下降 25.0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3275.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75.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34.81 万元，下降 21.5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

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314.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14.9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743.07 万元，增长 55.33%；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75.20 万元，占 15.5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休费、退休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99.29 万元，占 1.49%，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90.66 万元，占 0.6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9.08 万元，占 0.07%，主要用于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10023.11 万元，占 75.28%，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工资、药品采购、卫生材料采购等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488.34万元,占3.67%,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15.30万元,占0.11%,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11.92万元,占0.09%,主要用于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48.19万元,占0.33%,主要用于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76.38万元,占0.06%,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服务设施改造;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0.40万元,占0.00%,主要用于春运医疗协助工作经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77.02万元,占20.80%,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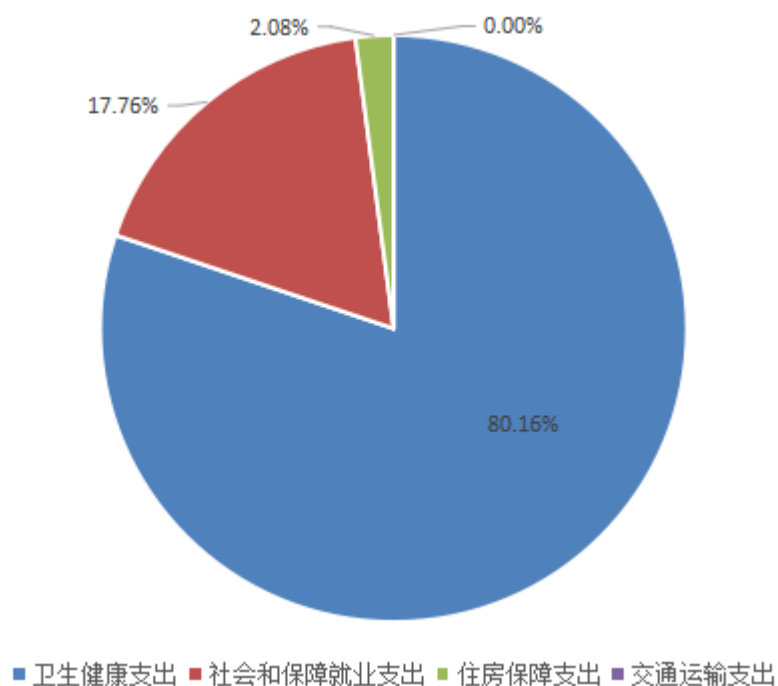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14.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602 万元，下降 21.30%。主要原因：坚持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365.15 万元，占 17.76%；卫生健康支出（类）10672.33 万元，占 80.16%，交通运输支出（类）0.4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支出（类）277.02 万元，占 2.08%。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构成图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8571.84 万元，支出决算 1331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33%。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75.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6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休费、退休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1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6%，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9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该项目属于年中调整项目，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该项目属于年中调整项目，主要用于其

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卫生,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主管部门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分配部分专项资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10023.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55%。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工资、药品采购、卫生材料采购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48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8%,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15.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该项目属于年中调整项目,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主管部门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分配部分专项资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1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该项目属于年中调整项目,主要用于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主管部门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分配部分专项资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4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6%，主要用于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7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该项目属于年中调整项目，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服务设施改造，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主管部门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分配部分专项资金。

（1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0.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该项目属于年中调整项目，主要用于春运医疗协助工作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77.02 万元，占 20.80%，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1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主管部门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分配部分专项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

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5264.9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其中，人员经费 5065.4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957.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7.53 万元，公用经费 199.48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3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1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完成预算 14.5 万元的 9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6.32 万元，完成预

算 7.00 万元的 90.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48 万元，完成预算 7.50 万元的 9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一%（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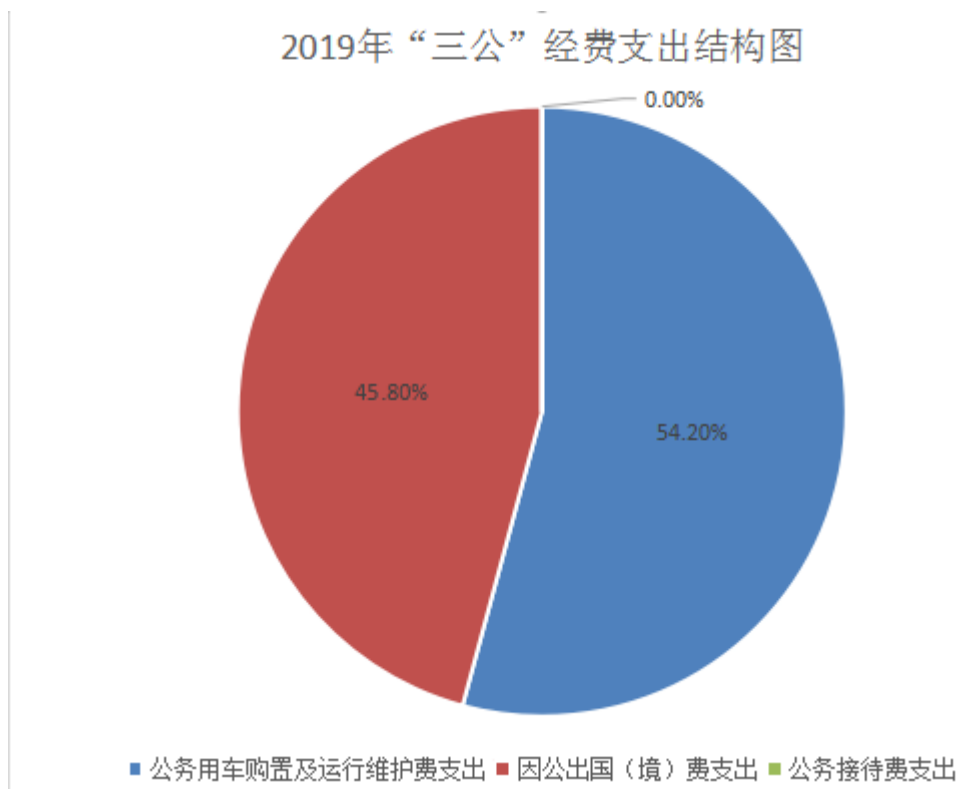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6.32 万元，占 45.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48 万元，占 54.2%；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6.32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6.32 万元，主要用于前往英国伯明翰办理因公出国护照、签证手续费、机票及保险、培训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共计 6.32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7.48 万元，2019 年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单位文件交换、运送物资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中按规定

接待发生的费用。2019 年，本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2019 年本单位无发生公务接待预算安排的支出。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本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 2019 年未安排会议费预算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2019 年未安排会议费预算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19 年未安排预算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8.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7.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1.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3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16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16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专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罚没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16 万元，占 100.0%，包括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16 万元；捐赠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8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8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增强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3314.91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1 项、涉及资金 7432.71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积极作用，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中心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12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3314.91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2 个，共 13314.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

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中心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中心根据自评方案，从项目立项的充分性、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绩效指标的有效性、项目业务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中心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内容包括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实施效果四个方面，评价形式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日常督导和年度评价相结合，线上监测数据分析为主，线下实地复核为辅的形式开展，线下复核方式包括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核查、问卷调查、电话访谈、入户访谈、后台取数、综合评议等。经过综合评议，中心得分 94.79 分。

项目资金情况。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财政补助资金共 488.34 万元，常住人口 7.7 万人，人均补助经费 65.00 元，已按进度完成。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序开展，经考核校正后指标达到标准，包括：校正后的电子档案建档率为80.62%，街道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9.84%，新生儿访视率91.27%，儿童健康管理率99.69%，早孕建册率90.73%，产后访视率97.45%。

③存在问题。老年人的健康管理率偏低，老年人健康管理已成为最大的工作难点。

④相关建议。一是加强基本公卫项目培训和宣传，努力提高社区医务人员的能力和水平，提升服务的质量，提高居民的满意度和获得感。通过健康促进区创建，充分调动各方资源，多部门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新老媒体的作用，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健康教育宣传，提高居民的知晓率，引导居民到社卫中心就医，扩大基本公卫的覆盖面。二是加强督导，实施医防融合，充分发挥绩效评估的促进作用，不断推动项目工作的落实和服务质量的提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

价。本中心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13314.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314.9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对高、糖患者的管理医务科配合家医科做了大量工作，对于高、糖患者的规范化随访做了细节方面的研讨和设定，明确了合理诊疗范围内的诊疗项目的开展及实施、统计细节，为高、糖患者的规范随访和推进做出了贡献。对社区高血压病、糖尿病、慢阻肺等社区慢病管理形成了行之有效的管理模式。在推动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履约工作的同时，中心通过签约服务撬动居民健康需求，提高居民健康管理和健康体检的依从性，同时引导居民预约就诊、社区首诊、双向转诊，做到有序就医。为了落实履约服务，中心的工作重点从治疗疾病逐步向健康管理过渡，从个体服务向团队服务过渡。为了更好地满足社区居民的健康需求，逐步开展各亚专科、亚专长建设，补齐科室短板，夯实人才队伍。目前已创建康复，皮肤，心理，眼科，慢病，中医流派等特色专科。通过推进“互联网+”，建立“家医签约，健康 e 站，共建共享，全民健康”理念。通过医联体合作，慢病联合门诊开展，做到精准转诊。

同时，工作中存在问题有：

一是场地普遍不足，旧城区社卫中心达标建设面临较大困难。二是人才队伍素质有待提高，人才吸引力不强，技术人员流动大。三是运行机制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政策的激励性不够。

四是部分工作指标如基层服务比例等达不到上级要求。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